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8年8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的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一、基金简介

(一)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名称: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基金简称:广发聚丰

交易代码:270005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5年12月2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37,881,739,554.55份

投资目标:依托中国快速发展的宏观经济和高速成长的资本市场,通过适时调整价值类和成长类股票的配置比例和股票精选,寻求基金资产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是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的各类股票、债券、权证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本基金将股票资产分为价值类股票和成长类股票两类风格资产,在两类资产中运用不同的方法分别筛选具有投资价值的股票,同时保持两类资产的适度均衡配置,构建股票投资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80%*新华富时A600指数+20%*新华富曼中国全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较高风险,较高收益

(二)基金管理人及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风凰北路19号农行商业大厦1208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31-33楼

邮政编码:510308

法定代表人:马庆泉

信息披露负责人:段西军

联系电话:020-89899117

传真:020-89899158

电子邮箱:dx@gffunds.com.cn

(三)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及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邮政编码:100032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信息披露负责人:蒋松云

联系电话:010-66106912

传真:010-66106904

电子邮箱:custody@icbc.com.cn

(四)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投资者可以登陆本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址:http://www.gffunds.com.cn查阅本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也可以到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的办公地点查阅本基金半年度报告。

二、主要财务指标及基金净值表现

(一)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主要财务指标	2008年1月1日--6月30日
1	本期利润	-16,740,262,196.15
2	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2,797,200,068.69
3	加权平均份额本期利润	-0.4365
4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5,827,446,365.59
5	期末可供分配份额利润	0.1538
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3,053,366,711.37
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6086
8	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51.62%
9	本期份额基金净值增长率	-41.59%
10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67.22%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5年12月23日生效。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二)基金净值表现

1. 本基金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1)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2)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3)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4)	(1)-(3)	(2)-(4)
过去1个月	-17.61%	0.0263	-17.91%	0.0282	0.3%	-0.0019
过去3个月	-24.54%	0.0273	-21.56%	0.0269	-2.98%	0.0004
过去6个月	-41.59%	0.0252	-37.18%	0.0249	-4.41%	0.0003
过去一年	-12.24%	0.0216	-20.74%	0.0211	8.50%	0.0005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	267.22%	0.0193	166.16%	0.0176	101.06%	0.0017

2.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的变动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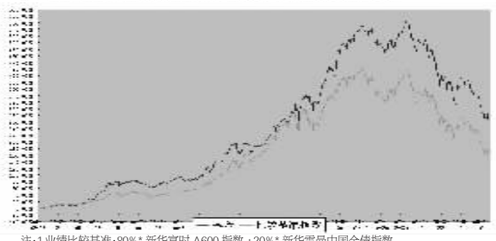

注:1.业绩比较基准:80%*新华富时A600指数+20%*新华富曼中国全债指数

2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5年12月23日,图示时间段为2005年12月23日至2008年6月30日。

三、管理人报告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本基金管理人由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香江投资有限公司、广州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广东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五家股东单位出资成立,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91号文批准于2003年8月5日成立,目前实收资本为12亿元人民币。

本基金管理人在董事会下设合规及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与资格审查委员会、战略规划委员会三个专业委员会。公司下设投资决策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和17个部门:投资管理部、研究发展部、市场拓展部、机构理财部、规划发展部、监察稽核部、综合管理部、财务部、人力资源部、信息技术部、注册登记部、中央交易部、基金会计部、金融工程部、国际业务部、机构投资部、固定收益部。此外,还设立了北京分公司、广州分公司和上海分公司。

截至2008年6月30日,本基金管理人只开放式基金---广发聚富证券投资基金、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广发小盘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广发货币市场基金、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资产规模为824.54亿元。

(二)基金经理情况:

易阳方,男,经济学硕士,12年证券从业经历,1997年1月至2002年11月任职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02年11月至2003年11月先后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建人员、投资管理部人员,2003年12月至2007年3月任广发聚富基金基金经理,2005年5月至今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2005年12月起任本基金基金经理,2006年9月至2008年4月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8年4月17日起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三)基金运作合规性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四)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未发生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投资组合全部为开放式基金,其中股票型基金2只、混合型基金4只、货币市场基金1只、债券型基金1只。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本基金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基金之间的业绩比较如下:

项目	本基金指标值	公平指标值
净值增长率①	-41.59%	-41.81%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0.0252	0.0281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37.18%	-43.37%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0.0249	0.0342
①-③	-4.41%	1.56%
②-④	0.0003	-0.0061

注:(1)基金分类采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21号《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分类标准。

(2)本基金选用的公平指标值为广发小盘基金的指标值,该两只基金同为股票型基金。

(五)基金运作及市场情况回顾与展望

1.市场回顾

2008年上半年,国内经济内外交困,经济发展面临前所未有的困难。从外部环境看,全球深受美国次贷危机的影响,经济增长幅度大幅下降,美欧爆发金融危机的潜在危险加剧。同时能源价格特别是石油价格叠创新高,由此引发全球性通涨。国内方面,今年遭遇历史罕见的天灾人祸。由于全球原油价格高企和食品价格上涨,国内通货膨胀压力大,管理当局为预防恶性通胀一直采取严厉紧缩的货币政策。出口受到本币不断升值及外部环境恶化的影响,贸易顺差大幅下降。

证券市场方面,受到对国内经济增长前景的担心及股改带来的流通股东重利的冲击,投资信心崩溃,指数跌幅近半,成为全球表现最差的市场之一。上证综指从年初5261.56下跌2736.10,下跌幅度达到48%,基本抹去了2007年全年的涨幅。

2008年上半年是本人做基金经理近五年以来感觉最难、最困惑和最无奈的时期,年初本基金也预计到今年的市场肯定是不平常的一年,是宽幅震荡的一年,在具体投资上重点立足于调整持仓结构,将股票仓位维持适中位置,减持了与投资相关的周期性行业如钢铁、有色,也减持了在调控中影响较大的小地产公司,增持了与内需相关的消费行业,但市场的运行结果远远超出了所有人包括我本人的预期,在半年之内指数调整幅度达到50%,市场信心崩溃,这恐怕在证券市场发展历史上也算是一个纪录。上半年,本基金净值下跌较多,给持有人带来较大的损失,从直接原因看是本基金对经济下降周期证券市场过度反应估计不足,灵活性受到规模等因素的影响,应变不是很充分,前瞻性欠缺,本基金需要在上述方面着力加强。

让本基金困惑的是去年年底市场在大谈中国经济高速增长,证券市场理应存在成长估值溢价,几乎所有研究机构看到8000到10000点。仅仅半年时间市场下跌近一半后却充斥市场整体估值15倍还是大胆的言论,悲观者认为2500点,2200点甚至1800点都不是市场的底。市场的浮燥投机与短期行为喧嚣尘上。长期投资让位于短期博弈,价值投资屈从于趋势投资。值得思考的是:在这样的市场环境中,是在投资中坚持自己的投资理念还是投资理念应服务和服从于投资、适应市场?难道这就是所谓新兴市场和转型市场的全部内涵和必然现象?

2.展望

在市场极度悲观时,在有一千个理由认为世界末日即将来临时,我们是否应该多一份对未来的憧憬和期待,毕竟第二天醒来,太阳依旧从东边升起,更何况中国经济增长的潜力和前景不容置疑。从估值水平来讲,国内市场经过半年的调整,已与成熟市场相差无己,处于合理的水平。短期来看,经济调控的会维持适度从紧,方向可能转向理顺价格体系,经济软着陆的可能性较大。我们更应看到,国内经济政策已经开始调整,从原来双防到一保一控。长期看,中国的经济增长模式必须要进行转型,从劳动力密集型向技术型、环保型和服务型经济转变,在人文和谐层次上表现为经济的发展更注重以人为本的因素。当然这种重大的转型是要付出代价的,尽管会存在曲折和挫折,但主动、有准备的转型显然优于若干年后被迫的转型。转型成功,中国经济增长就会建立更新、更长效的发展机制。

目前国内经济政策的调整也是在摸着石头过河,走一步看一步,证券市场信心也极度匮乏,预计大盘下半年整体维持震荡筑底格局可能性较大。本基金的投资将立足于我国经济转型和发展趋势,重点投资转型受益的优势行业和优势企业,特别对上游垄断资源性行业、中游承接全球产业转移的机械和装备行业,下游必需消费品及品牌消费品更多关注。另外,本基金将吸取前期的经验教训,在灵活性和前瞻性方面,多做一些努力,力争取得好的基金绩效。

四、托管人报告

2008年上半年,本托管人在对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参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2008年上半年,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所有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本托管人依法对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2008年上半年所编制和披露的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部

2008年8月18日

五、财务会计报告

(一)基金会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08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2008-6-30	2007-12-31
银行存款	5,214,376,494.55	9,905,897,625.53
结算备付金	9,136,157.55	36,065,236.49
存出保证金	6,896,048.95	2,809,6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403,290,462.88	30,035,810,562.46
其中:股票投资	17,403,290,462.88	29,992,966,865.04
债券投资	-	42,843,697.4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基金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300,622,082.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453,080,940.00	112,518,801.36
应收利息	1,417,084.15	2,675,155.13
应收股利	6,546,197.28	-
应收申购款	10,917,476.70	70,744,233.07
其他资产	-	-
资产合计:	23,105,660,862.06	40,467,143,333.97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302,464,539.84
应付赎回款	8,463,089.71	73,116,243.20
应付管理人报酬	31,000,356.76	48,468,486.85
应付托管费	5,166,726.14	8,078,081.1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5,921,090.71	14,990,176.45
应付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其他负债	1,742,887.37	1,702,520.32
负债合计	52,294,150.69	448,820,047.7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8,368,169,220.82	8,484,101,982.29
未分配利润	14,685,197,490.55	31,534,221,303.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053,366,711.37	40,018,323,286.18
负债与持有人权益总计:	23,105,660,862.06	40,467,143,333.97

利润表

(2008年1月1日--2008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8.1.1-2008.6.30	2007.1.1-2007.6.30
一、收入	-16,399,013,023.74	2,098,631,441.30
1.利息收入	27,658,326.93	1,486,007.0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27,588,729.33	1,486,007.01
债券利息收入	69,597.60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488,559,874.30	1,603,426,309.7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2,542,803,485.79	1,566,382,575.11
债券投资收益	9,071,431.68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58,866,676.35	18,441,882.19
股利收益	104,038,856.16	18,601,852.48
3.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填列)	-13,943,062,127.46	489,704,078.02
4.其他收入(损失以"-"填列)	4,950,651.09	4,015,046.49
二、费用	341,249,172.41	57,902,925.94
1.管理人报酬	243,348,089.32	29,271,838.04
2.托管费	40,558,014.93	4,878,639.64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57,121,451.03	23,571,190.42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221,617.13	181,257.84
三、利润总额	-16,740,262,196.15	2,040,728,515.36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6月30日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8年上半年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484,101,982.29	31,534,221,303.89	40,018,323,286.1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16,740,262,196.15	-16,740,262,196.1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减少以"-"号填列)	-115,932,761.47	-108,761,617.19	-224,694,378.6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977,910,167.56	3,072,685,459.51	4,050,595,627.07
2.基金赎回款	-1,093,842,929.03	-3,181,447,076.70	-4,275,290,005.7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368,169,220.82	14,685,197,490.55	23,053,366,711.37
项目	2007年上半年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470,284,026.01	1,696,357,391.23	3,166,641,417.2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2,040,728,515.36	2,040,728,515.3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减少以"-"号填列)	156,202,254.57	538,744,587.52	694,946,842.0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365,327,518.67	2,726,982,699.70	4,092,310,218.37
2.基金赎回款	-1,209,125,264.10	-2,188,238,112.18	-3,397,363,376.2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	-556,817,893.50	-556,817,893.50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626,486,280.58	3,719,012,600.61	5,345,498,881.19

(二)会计报表附注

1.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的编制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颁布的中证协发[2007]56号《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进行确认和计量,基于下述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财务报表编制。

(2)会计年度

以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以持续经营为前提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分期结算账目和编制财务报告。除金融工具使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其余均采用历史成本计量模式。

(5)基金资产的估值方法

A.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有价证券的估值

a 交易所上市的有价证券(包括股票、权证等),以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价(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以最近交易日的市价(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

b 交易所上市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没有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按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

c 交易所上市未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进行估值;估值日没有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按最近交易日债券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进行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

d 交易所上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有价证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交易所上市的资产支持证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B.处于未上市期间的有价证券应区分如下情况处理:

a 送股、转增股、配股和公开增发的新股,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价(收盘价)估值;该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一日的市价(收盘价)估值;

b 首次公开发行未上市的股票、债券和权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c 首次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同一股票在交易所上市后,按交易所上市的同一股票的市价(收盘价)估值;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按监管机构或行业协会有关规定确定公允价值。

C.因持有股票而享有配股权,从配股除权日起到配股确认日止,如果收盘价高于配股价,按收盘价高于配股价的差额估值。收盘价等于或低于配股价,则估值为零。

D.金融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品种,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E.同一债券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市场交易的,按债券所处的市场分别估值。

F.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G.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强制规定的,从其规定。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6)证券投资的成本计价方法

按加权移动平均法计算库存证券的成本。当日有买入和卖出时,先计算成本后计算买卖证券价差。

买入股票于成交日确认为股票投资。股票投资成本按交易日股票的公允价值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记入当期损益。

买入证券交易所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交易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交易日债券的公允价值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记入当期损益。

权证投资成本按成交日权证的公允价值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记入当期损益。

因认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而取得的权证在确认日,按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权证当天价格确认为权证成本,并相应调整债券投资成本。

认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于成交日先按支付的全部价款确认为债券投资,后于权证确认日单独核算权证成本,并相应调整债券投资成本。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A.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应收款项两类。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a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

b 应收款项:在经营活动中形成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应收取的款项。

B.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

a 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计量;

b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基金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C.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如"附注2(5)基金资产的估值方法"所述确定。

D.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的转移,指将金融资产上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基金对于金融资产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照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基金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E.金融资产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含单项金融资产或一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8)收入的确认和计量

存款利息收入按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涵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股票投资收益于卖出股票成交日确认,按卖出股票成交总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投资收益于卖出交易日确认;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投资收益于交易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按应收债券全部价款与其成本和应收利息的差额确认;

衍生工具收益于卖出权证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权证成交总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股利收益于除息日确认,并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入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估值日确认,并按金融资产当日与前一日公允价值的差额入账;

其他收入于实际收到时确认收入。

(9)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基金管理报酬按照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基金托管报酬按照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交易费用按实际支出金额确认。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按融入资金额及约定利率,在回购期限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

(10)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为基金净收益的100%,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少一次,最多为六次,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权益登记日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基金投资当期出现净亏损,则不进行收益分配;

基金当年收益应先弥补上一年度亏损后,才可进行当年收益分配;

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1)基金申购、赎回的确认

在收到基金投资人申购或赎回申请之日后,于下一个工作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于确认日按照实收基金、未分配利润的余额占基金净值的比例,将确认有效的申购或赎回款项分割为两部分,分别确认为实收基金和损益平准金的增加或减少。

(12)实收基金

每份基金份额发售面值为1.00元。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由于申购、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的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赎回确认日列示。

(13)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为申购、赎回款中所含的投资未分配利润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一部分金额,于计算基金申购、赎回确认日列示,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收益。

(14)预提费用的摊销方法和摊销期限。

本基金的预提费用包括审计费用和信息披露费用。预提费用按直线法每日预提。

(15)现金对价的会计处理

本基金投资期内收取的现金对价,于权益确认日冲减股票投资成本。

(16)基金份额拆分

基金份额拆分是在保持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资产总值不变的前提下,改变基金份额净值和持有基金份额的对应关系,重新列示基金资产的一种方式。份额拆分对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

在基金拆分日,基金管理人根据该日的基金资产,对基金进行拆分,当日晚间先根据基金持有证券当日市场价格进行净值计算,之后进行拆分会计核算处理,核定该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00元。通过增加实收基金科目的数量,即增加基金份额的方式,达到降低基金份额净值的目的。在此过程中,实收基金科目的金额不变,其他科目的数量、金额都不变。

2.税项

(1)印花税

2007年5月30日以前,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1号文《关于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的通知》,自2005年1月24日起,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按照1‰的税率征收印花税。2007年5月30日以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总局财税字[2007]84号文《关于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的通知》,自2007年5月30日起,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按照3‰的税率征收印花税。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决定,从2008年4月24号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率,由现行千分之三调整为千分之一。

(2)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的征税范围,不征收营业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自2004年1月1日起,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3)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及债券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及债券发行企业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2005]102号文《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与财税字[2005]107号文《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对本基金自2005年6月13日起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扣缴义务人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时,减按5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3. 重大会计差错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

4.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发起人、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与过户机构、直销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代销机构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代销机构
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的子公司
广发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的子公司
广州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香江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广东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2)通过关联方席位进行的交易

A.2008年1月1日--2008年6月30日,本基金通过关联方席位进行股票、债券和权证交易的成交量:

	交易量			占总交易量比例				
关联方	股票	债券	权证	股票	债券	权证	佣金	占总佣金比例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632,221,253.78	12,026,375.90-	-	27.74%	17.06%-	-	3,943,192.66	27.96%
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330,118,372.63	28,128,983.00	56207834.44	13.95%	39.91%	84.07%	1,893,232.86	13.42%
合 计	6,962,339,626.41	40,155,358.90	56207834.44	41.69%	56.97%	84.07%	5,836,425.52	41.38%

2008年1月1日--2008年6月30日,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席位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B.2007年1月1日--2007年6月30日,本基金通过关联方席位进行股票、债券和权证交易的成交量:

	交易量			占总交易量比例				
关联方	股票	债券	权证	股票	债券	权证	佣金	占总佣金比例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33,005,008.95	-	79,923,156.65	27.65%	-	35.63%	2,240,182.95	27.10%
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472,383,010.01	-	93,044,900.26	24.13%	-	41.48%	2,018,163.46	24.41%

2007年1月1日--2007年6月30日,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席位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股票交易佣金的计提标准:支付佣金=股票成交金额*佣金比例-证管费-经手费-结算风险金(含债券交易)。

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佣金比率是公允的。

根据《证券研究服务协议》,本基金管理人从关联方获得证券研究综合服务。

(3)关联方报酬

A.基金管理人报酬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三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本基金于本期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管理费共计人民币243,348,089.32元,其中已支付基金管理人人民币212,347,732.56元,尚余人民币31,000,356.76元未支付。2007年上半年支付基金管理人管理费共计29,271,838.04元。

B.基金托管人报酬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三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本基金于本期应支付基金托管人托管费共计人民币40,558,014.93元,其中已支付基金托管人人民币35,391,288.79元,尚余人民币5,166,726.14元未支付。2007年上半年支付托管人托管费共计元4,878,639.64元。

(4)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由此产生的利息收入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并按银行间同业利率计息。基金托管人于2008年6月30日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为5,214,376,494.55元。本会计期间由基金托管人保管的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为27,361,739.31元。2007年6月30日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为328,521,550.20元。2006年度由基金托管人保管的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为1,033,243.61元。

(5)与关联方进行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含回购)交易

2008年上半年,本基金未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交易。

2007年上半年,本基金未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交易。

(6)关联方持有的基金份额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本基金关联方持有本基金情况如下:

	2008-6-30	
关联方	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82,114,249.52	0.74%

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本基金关联方持有本基金情况如下:

| | 2007-6-30 | |
|